

# 交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交政办发〔2020〕99号

## 交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交口县村民委员成员任期和离任 经济责任专项审计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有关单位：

2020年是村级组织换届选举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交口县农村“两委”换届选举试点工作方案（试行）》等要求，县政府决定在全县农村开展村民委员会成员任期和离任经济责任专项审计。为了切实完成好审计工作任务，保障换届选举工作的如期进行，县政府制定了《交口县村民委员成员任期和离任经济责任专项审计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

请你们按照《方案》要求，积极组织开展此项工作。

附件：《交口县村民委员会成员任期和离任经济责任专项  
审计工作方案》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 **交口县村民委员会成员 任期和离任经济责任专项审计工作方案**

为保障村级组织换届选举的如期进行，切实做好村民委员会成员的任期和离任经济责任专项审计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方案：

### **一、审计对象和范围**

**审计对象：**行使村集体财务审批权的村民委员会主要成员，参与村级经济活动决策的村民委员会成员。

**审计范围：**2018—2020 年村集体财务及有关经济活动，根据实际情况可追溯和延伸审计。

### **二、审计内容**

本村财务收支情况；本村债权债务情况；政府拨付和接受社会捐赠的资金、物资管理使用情况；本村生产经营和建设项目的发包管理以及公益事业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情况；本村资金管理使用以及本村集体资产、资源的承包、租赁、担保、出让情况，征地补偿费的使用、分配情况；本村五分之一以上的村民要求审计的其他事项。

### **三、时间安排**

这次村民委员会成员任期和离任经济责任专项审计工作要求 2020 年 11 月中旬前全面完成，整个工作分三个阶段进行：

1、准备阶段（10月 26 日前）：制定实施方案，明确工作任务，召开专门会议，安排部署好这项审计工作。实施方案要抄送组织部、纪检委和民政局。

2、实施阶段（10月 26 日至 11 月 10 日）：由县农经中心根据工作需要从各乡镇农经队伍中抽调人员、聘请专业技术人员组成审计小组实施审计。审计组成员根据组内分工认真履行职责，互相配合，开展工作。审计组成员在审计过程中要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审查会计资料、会议记录、有关合同等资料。从这些资料中发现问题和弊端，查找问题线索；二是对重点经济项目进行审查。如对有关惠农资金、土地补偿费、公益事业建设等资金进行重点审查；三是进行调查。通过与群众召开座谈会、访问有关知情人员，对村民委员会成员任职期间的情况进行了解，并对群众反映的有关情况进行核实；四是撰写审计报告。审计结束后要根据所掌握的审计资料写出审计报告，报送有关部门和被审计单位，审计结果在审计工作结束后公布。必要时也可委托社会审计机构或周边县市农经机构开展审计。

3、总结上报阶段（11月 10 日至 11 月 20 日）：要将开展村民委员会成员任期和离任经济责任专项审计工作的基本情况，

工作中采取的做法、具体措施、遇到的问题、建议等进行认真总结，并形成书面总结报告，报县委换届领导组办公室。

#### 四、具体要求

**1、加强领导。**村干部任期和离任经济责任审计是加强农村基层干部监督的重要手段。这次村民委员会成员任期和离任经济责任专项审计要求在村委换届选举工作铺开前完成，县农经中心、各乡镇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要站在讲政治的高度，把此项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尽快部署，通力合作，确保审计工作质量和进度。

**2、依法审计。**要严格按照《山西省农村集体经济审计暂行条例》、《山西省农村集体经济审计工作规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规范程序，依法进行，要同三年一轮审工作相结合，充分利用现有审计成果，提高审计效率。要根据制定的实施方案，坚持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原则，积极履行职责，认真开展工作。审计人员在审计中要廉洁自律，不得徇私舞弊。

**3、严肃查处。**在审计中查出党政机关干部和村民委员会成员侵占集体资产和资金、铺张浪费等给集体造成损失的，要责令其如数退赔，并建议有关机关给予责任人党纪政纪处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当事人的法律责任。对审计中查出的其他问题，要按相关法规进行处理。审计结果要向村民公开，并报送县乡党委政府，为考核、选拔干部提供重要依据。未完成

离任经济责任审计的暂缓换届，审计中发现存在违法违纪的村民委员会成员，不得作为新一届村级班子候选人。

**4、部门配合。**各有关单位和部门要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农经部门做好专项审计工作。县财政局要保证审计工作专项经费及时足额拨付到位，确保此项工作顺利开展。

**5、建章立制。**各乡镇要通过这次审计，查缺补漏，建立健全各类规章制度和监督管理机制，严格推行财务公开，民主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村财乡管规范化、制度化建设，为全面深化农村改革营造良好环境。

---

抄送：县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协办。

---

交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10月23日印发